

#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皖教工委函〔2018〕353号

##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关于转发教育部 思想政治工作司两个文件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现将《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启动实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的通知》（教思政司函〔2018〕20号，以下简称《中青年骨干项目》）和《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开展2018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建设工作的通知》（教思政司函〔2018〕21号，以下简称《文库》）转发给你们，请对照要求，积极组织申报。根据分配名额，我省《中青年骨干项目》上报限额为6人，《文库》上报限额为8项。坚持自愿申报、质量第一的原则，每校每项目限报1项（部属高校直接向教育部申报）。《中青年骨干项目》和《文库》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于8月20日和8月25日前（以邮戳为准）。

请各申报高校将申请书及有关支撑材料纸质版盖章后一并报送省委教育工委，电子版发至指定信箱，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人：思政处 彭青和 林禄明

联系电话：0551-62831820

电子信箱：846426794@qq.com

地址：合肥市金寨路 321 号

邮编：230061

附件：1.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启动实施“高校思想政

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的通知

2.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开展 2018 年〈高校思

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建设工作的通知



(此件主动公开)

#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思政司函〔2018〕20号

##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启动实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把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引向深入，切实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努力提升队伍的素质能力和工作质量，着力培育一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力量，经研究，决定启动实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引导和鼓励高校青年思想政治工作干部注重理论水平和素质能力的提升，注重探索和创新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模式。培养一支政治素质过

硬、理论功底扎实、工作业绩突出、作风务实清廉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队伍，推出一批理论联系实际的有影响力、说服力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优秀成果，切实提升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

## 二、支持范围

项目支持对象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具体包括高校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辅导员、班主任、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网络文化建设管理干部等人员。专职从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满3年。此次人选年龄要求为：截至2018年1月1日，人选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72年1月1日后出生）。

## 三、推荐办法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实行限额申报，部委属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可直接申报，原则上每校限报1人。各省级教育工作部门负责遴选推荐所属地方院校人选，本地区地方高校30所以下的限报2人，31—70所的限报4人，超过70所的限报6人。

## 四、工作要求

1. **严格审核把关。**各地各高校要按照“谁推荐、谁负责”的原则，严把人选质量条件，确保推荐材料的真实性。人选推荐材料需在校内公示一周，对公示期间反映的异议，高校要认真组织调查，有关异议材料及调查结论随推荐材料一并报送。高校党委应严格掌握人选的政治标准和师德表现，对所有推荐人选研究提出书面意见。对于推荐过程中把关不严

或出具虚假材料，不能认真履行推荐职责的地方和高校，将进行通报批评并停止下一年度的推荐资格。

**2. 发挥岗位作用。**纳入项目支持计划的思政工作干部要承担理论宣讲、实践创新、团队建设和成果转化等主要任务，在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工作中，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注重实干、实践和实效，切实发挥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理论宣讲方面，要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展理论宣讲。实践创新方面，要围绕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领域的重点难点问题实践探索，不断创新方法、手段和载体，形成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团队建设方面，结合工作重点和研究方向，组建 10 人以上的工作团队或研究团队，培育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较高的理论水平的后备力量。成果转化方面，要提交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重点难点问题研究报告或政策咨询报告，编写著作或通俗理论读物，牵头开展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典型工作。

## 五、材料报送

**1. 申报材料。**申报表（见附件）请按填表说明填写相关信息，“未来规划”部分要求文字简洁、重点突出，学校党委意见一栏请填写详细推荐意见。可提供申报表中涉及的获奖证书（复印件）及开展工作相关的视频、图片等辅助资料。

**2. 申报要求。**申报表、支撑材料纸质版需经学校党委核实并加盖学校党委公章。经省级教育部门推荐的地方院校申

报表，另需加盖省（自治区）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公章。所有材料（电子版刻制成光盘）需邮寄至教育部思政司。部委属高校直接邮寄，地方院校由省级教育工作部门统一邮寄，截止时间：2018年8月31日，逾期不予受理（以邮戳为准）。

### 3. 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37号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思想教育与网络处，邮编：100816

联系人：王迅 010-66097156

电子邮箱：[szc@moe.edu.cn](mailto:szc@moe.edu.cn)

附件：

1.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申报表
2.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2018年7月24日

# 教育部司局函件

---

---

教思政司函〔2018〕21号

##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开展 2018 年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推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地生根，全面实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努力推出一批高水平成果，切实提升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和科学化水平。经研究，决定启动 2018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以下简称《文库》）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建设目标

立足于推广展示更多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理论和实践研究成果，进一步研究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的前沿问题，把握人才培养的历史经验和客观规律，不断深化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学科和理论支撑。一是推出一批成果。聚焦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推出一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领域具有影

---

---

响力的理论和实践研究成果。**二是培育一批人才**。既出成果又出人才，培育一批从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的领军人物、中青年骨干和后备人才。**三是搭建一个平台**。把《文库》建设成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成果展示平台、学术研讨平台和经验交流平台，促进思想交流、学术碰撞、理论创新。**四是打造一个品牌**。把《文库》打造成为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和提升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的重要品牌，充分发挥优秀成果和优秀人才的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和质量提升。

##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成果必须坚持正确导向，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充分体现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宣传和贯彻。符合学术规范，学风严谨、文风朴实。
2. 申报成果的选题范围，属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党的建设、平安校园建设等领域具有原创性、开拓性、前沿性的成果。对于推动课程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文化育人、网络育人、心理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资助育人、组织育人等“一体化”育人体系建设，打通“三全育人”最后一公里，促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具有重要意义。
3. 申报成果形式为中文学术专著、专题论文集、案例分析、研究报告等（不包括教材、译著、工具书、散篇论文、资料汇编、普及性读物、软件等）。

4. 申报人原则上应是从事或研究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相关人员。申报人原则上不得超过3人，申报成果的第一作者一般应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同一申请人在同一年度只能提出一项申请。

5. 申报人应保证申报成果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保证成果入选后2个月内按照专家咨询意见完成修改。对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以已出版著作申报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将撤销出版资格。

### 三、成果出版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将按照“政治坚定、学术引领、创新驱动、质量为先”的原则，组织专家对申报成果进行遴选，择优纳入《文库》建设支持范围，并资助出版。

### 四、组织实施

1. 申报方式。申报人须认真阅读《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实施管理办法》(附件2)，如实填写《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申请书》(附件1)。各省(区、市)地方高校30所以下的限推荐3项，31-70所的限推荐5项，超过70所的限推荐8项(不含部委属高校)。部委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限推荐2项。

2. 进度安排。各省(区、市)和部委属高校请于9月14日前(以邮戳为准)，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申请书》连同书稿文本(齐、清、定)各一式一份、电子版材料(以光盘刻录形式)一并报送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思政司将组织专家审读并公示入选名单。

## 五、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 37 号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思想教育与网络处，邮编：100816  
联系人：赵玉鹏 010-66097662 王 磊 010-66096328

附件：1.《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申请书》  
2.《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实施管理办法》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2018 年 7 月 25 日